**附件2 ：**

**云南省教育厅职称工作管理系统使用说明**

**（中小学正高级教师）**

2021年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实行网络申报。

具体流程为：

（一）网络申报（11月25日— 12月24日）

1、注册“云南教育云”账号

在浏览器(建议谷歌或火狐浏览器)内输入https://sso.ynjy.cn，申请访问“云南省教育厅职称工作管理系统”，进行实名制认证。详细操作请参阅“云南教育云操作手册”（附件2-1）。

注册后需审核才能登陆使用，审核方式为逐级审核，各州（市）审核各县（区）注册信息，各县（区）审核下属学校注册信息，各学校审核各申报教师注册信息。

2、 提交申报材料

申报材料提交流程为：申报教师登录“云南省教育厅职称工作管理系统”提交个人申报材料→学校经办人完善申报材料并审核资料真实性→学校负责人审核申报材料→县（区）教育局资格预审→县（区）人社局资格审查→州（市）教育局资格预审→州（市）人社局资格审查→省教育厅开展资格审查；

具体操作细节请参阅《云南省教育厅职称工作管理系统操作手册》（附件2-2），并按照《云南省教育厅职称工作管理系统申报材料目录及附件上传要求（中小学正高级）》（附件2-3）逐一上传材料。

3、完成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》的签字、盖章

各州（市）人社局资格审查后，从系统导出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》自行打印（一式二份，打印要求为A3中缝装订，表十七在封底），各级部门在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》上签字确认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**（特别提示：1、认真对照《对公开发表文章的上传及审核要求》（附件2-6）上传相关材料和进行审核，无查询截图或查询结论的不予认可，发现弄虚作假的将严肃追责；2、签字盖章的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》必须由系统中导出，如果报送的申报评审表无法通过识别，将不予受理，责任自负；3、请申报教师认真对照自身情况填写，不要出现错误或漏报，并提供完整的相关材料，如因个人填写报送材料错误无法通过审核的，后果自负。**）

（二）报送申报材料（12月25日—12月26日）

各州市按要求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后，由系统生成《2020年度资格评审名册》（附件 2-4，A3 幅面），连同公示情况报告（公示时间、结论、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情况等）、申报中小学正高级教师个人业绩汇总表（附件2-5）及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》（一式二份）一并报送。

报送以州市为单位，按照《2021 年中小学正高级教师报送材料日程表》（附件3）安排，按时送达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，逾期不受理。